

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

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公告

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是依托浙江理工大学相关学科成立的部级重点实验室，根据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建设的相关要求，设立“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以促进学术交流和学科交叉，实现重点实验室的开放效益，对具有新思路、短期内有突破前景，同时有其它研究项目支持背景的项目申请，我们将给予支持。现将申请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资助范围

根据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的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2020年度开放基金申请资助范围集中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传统丝绸产品特征分析与数字化保护
2. 丝绸图案及面料数字化设计技术
3. 丝绸服饰数字化设计与技术

二、项目申请

从事丝绸文化、丝绸产品设计、丝绸数字化技术的国内外科技工作者均可申请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2020年度开放研究基金，申请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获得博士学位。申请开放基金资助的研究课题，必须符合本实验室的研究方向，对具有重大意义、处于学科前沿的研究课题、国际合作研究课题及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将优先予以资助。资助项目所取得的成果（含论文、专利、标准、产业化成果等）要署名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公开发表的成果要注明“受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字样。

1. 重点项目

具有重要研究意义的项目，经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议讨论通过，可列为重点项目，期限为两年，资助金额为**2.0—3.0万元**。要求申请者在研究期限内，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CI、SSCI、A&HCI期刊论文1篇及以上。

2. 一般项目

期限为两年，资助金额**1.0—2.0万元**，要求申请者在研究期限内，以第一作者发表EI期刊论文1篇或CSSCI期刊论文2篇及以上。

三、项目审批

课题申请人应填写《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申请书》（见附件1），一式两份交至本实验室。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对全部申请课题提出初审意见后提交学术委员会进行评审，评审结果由重点实验室通知申请者。

四、项目管理

1. 课题申请者在接到批准资助通知后，应按照批准金额、研究年限和评审意见，在一个周内编写研究工作计划，并签订开放基金合同书，报重点实验室核准后开展工作。

2. 研究者应在课题进行中期，向重点实验室提交工作进展情况及经费开支情况报告，课题结束时提交结题总结、成果复印件，并向学术委员会报告研究成果。

3. 凡属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课题，其发表论文和研究成果应署重点实验室名称，须在成果中注明该项目得到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的资助。本重点实验室中文名称为“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英文名称为：“Key Laboratory of Silk Culture Heritage and Products Design Digital Technology, Ministry of Culture and Tourism, P.R.China。”

4. 在规定的课题年限内，研究者若要中断或延长研究时间，需提出申请，经重点实验室主任邀请 3~5 位学术委员会委员评估并同意后，方可延长研究期限。

五、经费管理

1. 开放基金资助经费由重点实验室统一管理，专款专用。经费只能用于与课题相关的材料费、测试费、资料费、出版费、差旅费等。

2. 本次开放基金申请提交截止日期 2020 年 9 月 10 日。

六、联系方式：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下沙 2 号大街 928 号浙江理工大学 19 号楼 525

邮编：310018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571-86843580

Email：292031493@qq.com

丝绸文化遗产与产品设计数字化技术
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
2020 年 8 月 15 日